

教育事務委員會
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

因應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在2013年11月20日會議上提出的要求，本文件提供教育心理學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撰寫的基本評估報告所涵蓋的主要項目如下：

一般資料

提供評估服務的機構名稱、學生個人資料，包括學校名稱和級別

報告主體內容

- 轉介原因 / 評估目的
- 背景資料 / 成長歷程 / 呈現問題
- 行為觀察
- 評估程序 / 施測工具及日期
- 評估結果 (應包括結果分析 / 結果詮釋 (如適用))
- 總結及結論
- 建議
- 教育心理學家的姓名及簽名

教育局
2014年4月